

## 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11月28日至2026年02月27日止。

第 87028238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8月12日

商 标



申请人 江苏小林网络科技有限公司

地址 江苏省常州市新北区太湖东路9号4幢1028室

代理机构 河南中细软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7类：电器的安装和修理；维修信息；建筑咨询；室内装潢；汽车保养和修理；家具保养；建筑施工监督；建筑；室内装潢修理；加热设备安装和修理